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 址：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
東路一段162號

聯 絡 人：董怡伶

電 話：02-77491336

電子郵件：s891033@ntn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師大研合字第11200296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經濟部辦理第六屆「總統創新獎」，校內受理申請截止日至112年8月31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依據經濟部112年7月21日經科字第11202412692號函辦理。

二、「總統創新獎」表揚於多元領域有傑出創新成就且對國家經濟發展有具體貢獻者，積極追求多元創新與價值創造，進而帶動國家整理經濟發展與強化國際競爭力優勢。

三、旨揭獎項參選資訊：

(一) 組別：分為團體組與個人組（含一般個人組、青年組）。

(二) 參選項別：分為科技研發、文創加值、服務創新、人才培育四項。

(三) 經濟部受理期限：即日起至112年9月28日（星期四）止。

(四) 參選方式：

1、自行報名：符合參選資格者，得自由報名申請。

2、推薦參選：政府機關、產、學、研及民間團體等，均可推薦參選單位或參選者；惟本人與三等親內之親屬不得擔任推薦人。

(五) 旨揭獎項無論「自行報名」或「推薦參選」，均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紙本寄件」方式參加。

四、校內申請流程：

(一) 符合申請資格且擬由本校推薦者：

1、經學院及一級單位初審推薦，並於112年8月31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將申請資料(含已簽章之「報名表」與「申請／推薦書」)正本各一式4份及電子檔送至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董怡伶小姐進行第二階段外審，審查通過後將簽請校長推薦。

2、請各推薦學院或一級單位一併提供相關領域建議外審委員名單3-5名(中央研究院院士，或同等學術地位之學者)，俾利研究發展處辦理後續外審事宜。

3、待「申請／推薦書」完成簽名用印後，送還申請人，並請將紙本資料依序排列，採A4格式、雙面印製、膠裝成冊(含2份正本)，於112年9月26日(星期二)下午5時前送至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以利製作公文寄送經濟部。

(二) 符合申請資格且擬由本校校長以外之人員予以推薦者，免經外審程序，請於112年9月28日(星期四)前自行送件。

五、相關參選訊息可至「總統創新獎」官方網站查詢，網址：<https://www.rocpia.tw/>。

六、聯絡人及聯絡電話：

(一) 請洽「總統創新獎」官方網站各分項聯絡人：
<https://www.rocpia.tw/connection>

(二) 本校研究發展處產學合作組：董怡伶小姐，校內分機
1336。

正本：本校各單位

副本：

校長 吳正己

